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佈所述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佈所述證券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進行登記，且除非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為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進行的交易，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交付。於美國進行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均須以章程方式進行。有關章程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其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不擬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瑞安房地產  
SHUI ON LAND

**Shui On Land Limited**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72)

### 贖回部分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550,000,000美元9.625%優先票據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發出本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Shui O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發行人」）提呈發售並由本公司擔保之550,000,000美元9.625%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優先票據（通用代碼為107422170；ISIN編號為XS1074221703）（「票據」）。

根據由發行人、本公司及德意志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受託人」）就發行票據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之契約（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本日宣佈發行人已知會受託人及票據持有人（「票據持有人」）：

\* 僅供識別

- (a) 發行人擬行使其根據契約第3.02條選擇性贖回權利，根據Euroclear及Clearstream之規則按比例以贖回本金總額為550,000,000美元之300,000,000美元未贖回票據；
- (b) 贖回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贖回日期」）。
- (c) 贖回價相當於300,000,000美元的104.813%，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之累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價」）；及
- (d) 就將予贖回的上述票據所支付款項將根據Euroclear及Clearstream之適用程序作出。

發行人將於贖回日期向相關票據持有人支付贖回價，而該票據利息將自贖回日期起及其後終止累計。

相關票據持有人之唯一權利為於向票據的主要付款代理交還該票據時根據Euroclear及Clearstream之適用程序獲支付贖回價。

於本公佈日期，未贖回本金為 550,000,000 美元。於贖回日期贖回完成後，票據未贖回之本金將為 250,000,000 美元而所有已贖回票據將予註銷，隨後根據有關程序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除牌。

承董事會命  
**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羅康瑞**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主席)及孫希灝先生(財務總裁)；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月良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龐約翰爵士、馮國綸博士、白國禮教授、麥卡錫•羅傑博士、邵大衛先生及黎定基先生。